

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立讯精密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上午以现场及结合通讯的方式，在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青皇村青皇工业区葵青路 17 号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王来春董事长主持，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以下事项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与会董事同意通过《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》。

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 962 人，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,116,420 股；4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不符合激励条件，其持有的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393,795 股将不予解锁，公司后续将对该等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9）。

表决结果：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》

与会董事同意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》。

为及时把握市场机遇，尽早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挥经济

效益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 367,276,032.12 元预先投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。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-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计划以同等金额募集资金对上述预先投入自筹资金进行置换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70）。

表决结果：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2 日